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立券之報紙

贈閱

中華民國十九年八月一日

第三卷 第二十二期

山西村政旬刊

山西省政府村政處刊行

閣 總 司 令 肖 像

養 成 村 村 無 訟



做 到 家 家 有 餘

閣 總 司 令 手 諭

人民最苦
 件事。一是與人爭
 訟。一是生活困難
 。本省歷年提倡息
 訟會興辦各項實業
 並調查走上坡與走
 下坡的。即為解除
 人民的苦痛。以後
 必須做到村村無訟
 家家有餘。這苦痛
 才算解除。以副余
 昔年所說做好人有
 飯吃之實證。現已
 擬具各項辦法。分
 期推行。願大家先
 從此村村無訟家家
 有餘八個字路上注
 意進行。此諭。

山西村政旬刊第二卷第二十二期目錄

插畫 天鎮全縣保衛團兵式操攝影 村政寫真之十七

法令

- 指令臨縣分別轉給練習槍拳等技成績優良團丁獎章文(七月十五日考字第一四一六號).....一
指令洪洞縣分別轉給辦理團務出力之區村長及教練員獎章獎狀文(七月十五日考字第一四三五號).....二
指令洪洞縣縣長因辦事疏忽着予記過一次並准予撤銷第二區區長記過處分文(七月二十二日考字第一五六八號).....三
行知臨晉縣轉給熱心勸救溺水鄰長獎狀文(七月二十二日考字第五五四號).....三

講話

- 閻總司令對警官高等學校第十六班學生畢業訓詞(十九年七月十七日).....四

黨聲

- 中央黨部擴大會議成立詳紀.....六

禁烟

- 東交民巷駛出載毒汽車.....十四
民國十八年山西全省查獲煙丹案統計表.....(二續完)十四
辦理煙丹案賞洋一覽表.....十七

紀事

- 村政大事記(十八年).....二十一
本處產育研究會第二十七次常會紀錄.....二十五

產育常識

孕婦產後的染菌病及治法……………(安壽增)……………二十七

調查

各縣辦理息訟會成績概況(十六年七月至十七年六月據實察員報告)……………二十九
各縣辦理天足成績概況(十六年七月至十七年六月據實察員報告)……………三十一

考鏡

請以晉政治冀魯豫(轉載天津益世報社)……………三十四

特載

知與行(續)……………(汪精衛)……………三十七
不切事實……………(汪精衛)……………三十八

太原黨政學院所編印之

黨政半月刊

▲闡揚三民主義

▲研究建設方略

▲注重社會調查

▲探討實際問題

▲理論正確

▲內容豐富

▲編製醒目

▲裝訂整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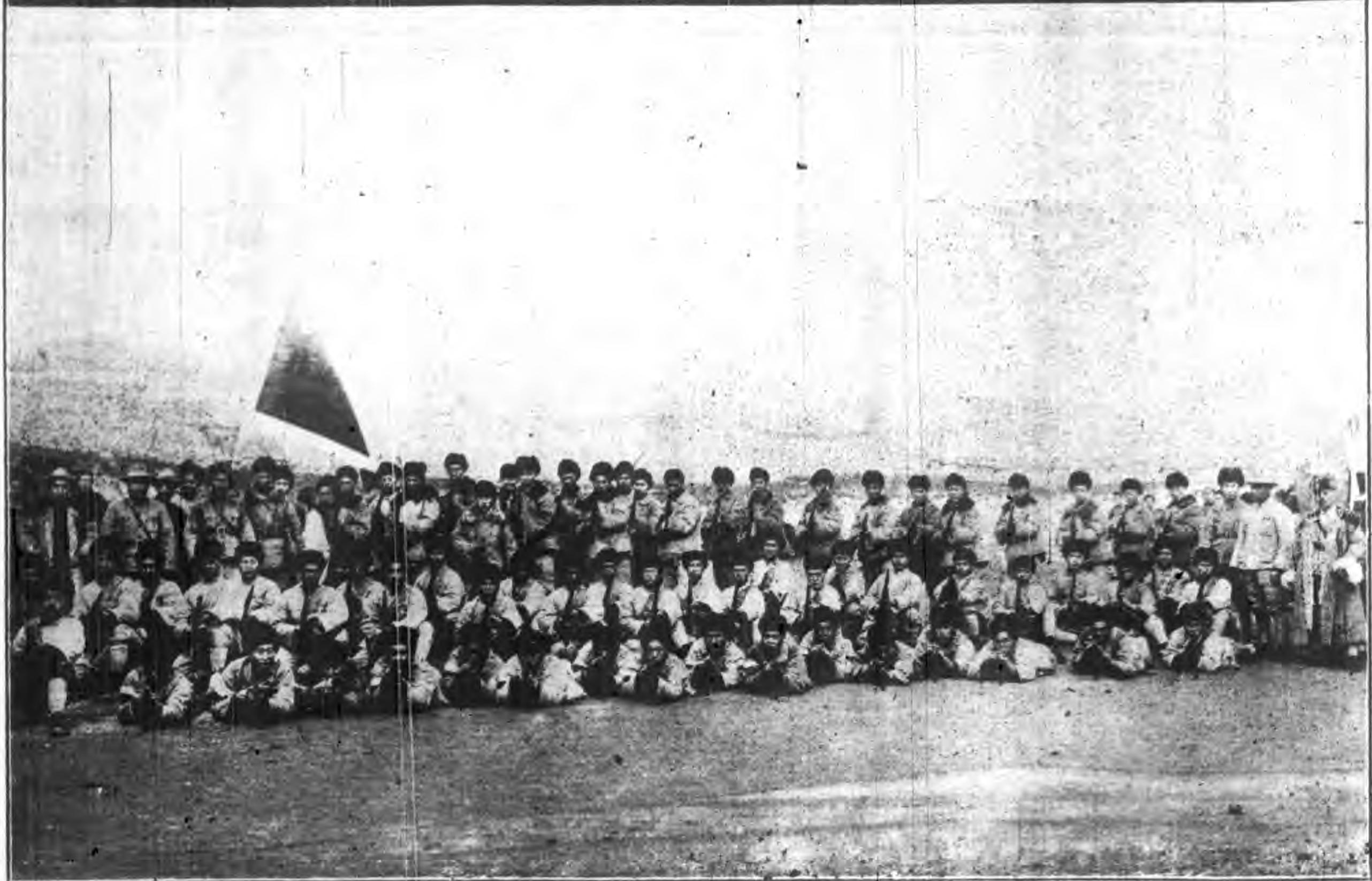
價目：全年二十四冊：大洋一元，半年十二冊，大洋五角(郵費在內)，每期零售大洋五分

編輯及發行者：太原龍王廟街太原黨政學院，

代售處 岱山書社 晉新書社 范華印刷廠

天鎮縣保衛團兵式操演影

小月九



村政寫真之十七

村裏的事要提倡村人
辦幫助村人辦若官廳
攬在手上辦則勞而無
功且亦不合亦不知



山西省政府 指令

指令臨縣分別轉給練習槍拳等技成績優良團丁獎章文七月十五日考字第一四一六號

呈册均悉該縣尅虎寨團丁馬文成郭維祥城內西南街團丁郝清富大峪村團丁秦漢標白文鎮團丁李甫亭等練習八法槍刀拳等技成績均優着各晉給二等醒獅章一座城內西南街團丁郝汝智李生昌張太地白文鎮團丁王紹文尅虎寨團丁鄧雲山前塔村團丁苗占秀等練習八法槍拳刀等技成績尙優各給三等醒獅章一座以資鼓勵章照隨發仰即分別轉給至甘泉村團丁秦桂栓郭作月郝家場團丁郝尙隆西李家場團丁郝文昭等僅能拳術及跳高遠等技核與定章不符碍難給獎至會操獎金照章該縣應支給洋八十元乃竟支給洋百元殊屬非是惟既經開支姑准一併由地方欸項下支銷嗣後如有超過定章及特別提賞情事務須先行呈准始得動用倘再任意支用事後支吾定責由該縣長賠補切切此令册存

附發

二等醒獅章五座 執照五紙

三等醒獅章六座 執照六紙

指令洪洞縣分別轉給辦理團務出力之區村長及教練員獎章獎狀文七月十五日考字第一四三五號

呈册均悉該縣第二區行政長衛森玉第三區行政長馮萬鍾督辦團務成績卓著均傳令嘉獎第三區范村村長于孔章辦理團務異常熱心着晉給金色雙穗章一座第一區左龍莊村長趙憲文城東村長白文進第二區南秦村長李春元第三區候村村長吉慶雲第四區萬安鎮村長劉裕久公孫村長王興元等籌辦團務勞怨不辭各給銀色雙穗章一座第一區前坡申村長董耀第二區封里村長鄭世芳古縣村長衛元烈馬頭村長張寶林甸村村長楊恩澤石橋村長胡其仁古灘村長南方太第三區孔峪村長高連第曲亭鎮村長李得魁上張村長張體仁內坦村長程占鰲第四區屯里村長趙枝榮等辦理團務甚具熱心各給獎狀一紙第一區左龍莊教練員王福元城東村教練員鄭洪泰郭琴聲第三區曲亭鎮教練員范福魁等精通技藝教練得宜各給銀色雙穗章一座第一區左龍莊教練員李英前坡底村教練員郭汝梅郭汝蘭第二區南秦村教練員杜紹先封里村教練員李奪權古縣村教練員衛鍾廉第三區內坦村教練員程朝亮第四區萬安鎮教練員王振金崔文標陳福祥公孫村教練員王得功屯里村教練員王福昌等教練團丁始終不懈各給獎狀一紙以資鼓勵章照獎狀隨發仰即分別飭知轉給至會操獎金究竟共需洋若干元應速報核勿延切切此令册存

附發

金色雙穗章一座 執照一紙

銀色雙穗章十座 執照十紙

獎狀二十四紙

指令洪洞縣縣長因辦事疏忽着予記過一次並准予撤銷第二區區長記過處分文 七月二十二日考

字第一五六八號

呈悉據稱該區二月分獲送南柏村賭案內有賭犯趙金星係兼吸煙犯該縣訊明賭博屬實即按照賭博處罰對於吸煙一節遺漏未判二月分報告表亦未填列近於考核發表後區長呈明原委該縣始將趙金星傳案依法判結並請撤銷該區長記過處分前來查烟賭禁令何等森嚴烟賭案報告表爲根據考核重要工具應如何慎重填報乃竟於判案時遺漏未判表報亦未填列足徵該縣長辦事疏忽着予記過一次以示薄懲至區長衛森玉記過處分准予撤銷嗣後判處案件務須詳確訊究表報時併須慎重辦理勿稍疏忽致干重咎此令

山西省政府 行知

行知臨晉縣轉給熱心勸救溺女鄰長獎狀文 七月二十二日考字第五五四號

據報該縣高堆村第一閭第二戶王貴林之妻於本年三月間產生一女不願撫育擬即埋溺事被該管鄰長王晉管聞知急往解救始行得免並向該氏喻以大義嚇以違禁該氏始安心收養等情查嚴禁溺女端賴閭鄰認真監察熱心勸導該鄰長王晉管竟能勸救王女得免於溺殊堪嘉許着給獎狀一紙以資鼓勵獎狀隨發仰即轉給可也特此行知

附發獎狀一紙



閻總司令對警官高等學校第十六班學生畢業訓詞

十九年七月十七日

今日爲警官高等學校第十六班學生舉行畢業典禮之期。余以不能親臨學校爲憾。茲派平津衛戍總司令部秘書長俞家驥代授證書並致訓詞。諸生受警官高等教育有年。對於全國警務。負有整頓改良之責。左列余所慮及者。乃關於警政之重要事項。諸生其一注意之。

(一)完成法治 警察爲法治國家之根本。未有警政不良。而能推行法治者。徵東西各國。今日之社會。幾達行者讓路。道不拾遺程度。其始也。戕賊杞柳。以爲桎梏。固難免矯柔造作之憾。及其成功也。富強文明。整肅和藹。竟有駕禮治法治而上之者。推厥原因。均警察卡緊認真任勞任怨之功。整飭人羣。彌綸社會之力。諸生果本此意努力向前。必能使十餘年來。僅一法治軌道。而不能上之中國。漸上軌道。此完成法治之責。諸生首宜擔負者也。

(二)推行村政 人民加入政治。難。政治放在民間。易。處今日民權日漸膨漲。村政亟須推行時期。尤須接近民衆之良好警察官吏。以爲運用。俾全民政治。早日觀成。程度不足。訓練之。秩序不佳。維持之。進行順利。獎勵之。障礙叢生。解決之。舉凡都市鄉村之自治事業。如編村登記。道路衛生。禮俗工商。禁烟禁賭。以及戰後救恤。清鄉等等。均爲村政要圖。與警察有密切關係。此推行村政之責。諸生亦應擔負者也。

(三)主張公道 強凌弱。衆暴寡。富欺貧。智詐愚。社會之不平也。賴公道以平之。老無養。幼無撫。寡殘廢。無救恤。社會之缺陷也。賴公道以補之。貪官貪。污吏污。劣紳土棍害良民。人羣之四害也。尤賴公道以除之。是故公道彰。則百政舉。公道頹。則百政弛。警察負有主張公道之責。小之站崗巡邏。大之監察檢察。皆須警察以不畏強禦。懲惡勸善之態度爲之。此主張公道之責。諸生三應擔負者也。

(四)以身率人 成已斯能成物。正人須先正己。今人口號。每言打倒某某。然未聞有打倒自己者。今人慾望。每在社會國家。然其各人品行。多有良莠不齊者。豈知打不倒自己之愛錢心。不能使人不愛錢。打不倒自己之佔便宜心。不能使人不佔便宜。打不倒自己之不講理心。不能使人不講理。蓋能律己。乃能律人。能律人。乃能成全人羣之美善也。諸生從此出任社會。必須先求諸己。論語躬自厚而薄責於人。及修己以安百姓。諸格言。應當記入腦海。此以身率人一節。諸生四應注意者也。

綜上諸端。僅述其要。諸生但能心領神會。身體力行。非特於各人作事前途有莫大裨益。國家社會。亦必受賜多多也。余即以是祝諸生之前途。

第一卷第三期目錄

中國民族自救運動的最後覺悟 (續)

我們政治上的第一個不通的路

從合作主義以創造中國新經濟制度

各地鄉村運動消息彙誌

通訊

▲每期零售報紙國內一角國外一角六分

▲定閱半年十二期國內八角國外一元二角

▲定閱全年二十四期國內一元四角
外二元一角

▲郵費 半年二角全年四角

▲社址 北平西單牌樓舊刑部街四十號
電話 西局一四七〇號

黨聲

中央黨部擴大會議成立詳紀

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擴大會議。于十九年七月十二日下午二時三十五分在北平中海懷仁堂舉行成立典禮。各商店住戶均自十二日起懸旗三日。並於十五日全市休假一日。以示慶祝。茲誌開會詳情如下。

〔會場光景〕大會會場設懷仁堂前方之單棚內。正中爲紅黃藍布組成之三色屏風。中懸黨國旗及總理遺像遺囑。中置禮案。案上置鮮花六盆。左右更置鮮花二盆。禮案之前爲委員席。長桌一列。南北縱置。主席位南向。左右各置皮椅九件。共設十九席。每席之前。置鉛筆銅尺各一。及稿紙吸墨紙等。中置墨盒筆架。蓋備簽字之用者。委員休息室則設於懷仁堂內。禮案左右爲記錄席。新聞記者設禮場東側。並在東客廳設新聞記者休息室。來賓席則設新聞記者席之對面。休息室在西客廳。單棚西南隅爲招待席及省政府樂隊。東南隅爲公安局樂隊。入門處設方桌二。東爲委員簽到處。後移至休息室內。來賓新聞記者簽到處則設於西側。大門二門均懸黨國旗。担任維持秩序之軍警。計有三十七師步兵一排。保安隊第一隊及憲兵等共計百餘名。由憲兵司令兼警備司令楚溪春公安局長王錫符及軍警聯合辦事處長李瑜副官王受卿等分別指揮。散佈於各門守衛。凡無該會所發証章者。概禁入內。秩序極爲嚴肅。

〔到會人數〕軍警憲負責維持秩序之人員及陶冶公等。於午後一時許即行到會。中外新聞記者有於十

二時即到會者。委員中以鄒魯覃振謝持等到會最早。至二時許。各委員來賓及中外新聞記者均到齊。到會各委員胸際均懸粉紅色徽章。上方三行橫書爲「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擴大會議」。其下直書「委員」二字。代表及職員等亦佩同樣徽章。惟以「代表」「招待員」等字樣別其性質。來賓所佩者則書「觀禮証」三字。各委員之隨從人員則佩白色黑字之出入証。委員到者計爲陳公博、王法勤、白雲梯、潘雲超、覃振、鄒魯、謝持、傅汝霖、張知本、趙丕廉十人。代表到者爲郭泰祺、黃少谷、冀貢泉、麥煥章、劉況五人。來賓計到平津衛戍總部特別黨代表楊蔭漳。警備司令部代表李天民。兼護警備司令楚溪春。公安局長王錫符。河北省政府秘書長王平。秘書主任李芷政。科長李方玉。市政府秘書長孫松齡。東北駐平代表危道豐。陸海空軍參議孔庚、郭鏡澄、李欽。憲兵部、省府各廳、市府各局、平市各黨部、及各民衆團體代表約百餘人。中外記者到亦六七十人。於開會前均在休息室內。休息室內備茶餅汽水及西瓜等解暑物品。以備應用。陶冶公、盧蔚乾、趙鎮、田象奎、梁益甫、郝繩武、王運昌、何子奇等任招待。省政府秘書吳書勳、科員葉國璋任記錄。濟濟一堂。誠平市稀有之盛會。

〔開會情形〕二時三十分許。覃振俞家驥持秩序單自委員休息室出。置禮案上。秩序單如下：(一)奏樂(二)各委員就席(三)來賓就席(四)公推臨時主席(五)向黨國旗及總理遺像行三鞠躬禮(六)恭讀總理遺囑(七)宣讀宣言(八)各委員依次簽名(九)奏樂(十)禮成(十一)攝影(十二)散會。各委員隨之並列二行。立於委員席前。北向。司儀俞家驥糾儀楚溪春。分立禮案左右。旋即按秩序單奏樂就位。全場均起立。公推王法勤爲臨時主席。趨至禮案前。向黨國旗行三鞠躬禮。主席恭讀總理遺囑。各委員就位。來賓

新聞記者亦復就位。次趙丕廉宣讀聯名宣言。各委員依次簽字。次又奏樂。由楚溪春領導呼口號「中國國民黨萬歲」三次。衆鼓掌。禮成。攝影。茶點。散會。時三時三十分也。當開會時。因用電光攝影者過多。會場空氣略有混濁之感。同時則委員簽字之次序。中外記者未能清晰聞知。不得不離席探詢。致秩序上不無缺憾。至各委員代表座次。王法勤坐主席位。南向。趙丕廉、傅汝霖、潘雲超、劉況、陳公博、郭泰祺、張知本、麥煥章、黃少谷九人。依次坐右側。東向。鄒魯、謝持、賈振、白雲梯、冀貢泉五人。坐左側。西向。至攝影時。麥煥章氏又移座于左側白冀二氏之間。

〔簽字經過〕擴大會議各委員。有遠處國內各地及國外者。或尙在危險境內。不克如期北來。親向總宣言簽字者。數日前趙丕廉等即經開會。決定由本人同意派代表負責簽名。如是胡宗鐸電麥煥章爲李宗仁、黃紹雄簽字。馮玉祥電黃少谷代表本人與鹿鍾麟、薛篤弼簽字。馮鹿之名。當由黃氏少谷代簽。薛篤弼之名。因趙丕廉自願爲之代簽。其他諸人。除本人親到者外。均由列席委員或代表代爲簽字。茅祖權因病昨日未到。麥煥章係昨午十二時由津趕回列席。郭泰祺前晨由津到平。張知本前晚始到。廣東方飯店。茲錄閻錫山與趙丕廉冀貢泉往返各電及馮玉祥與胡宗鐸各電原文如下。〔一〕閻致趙丕廉電 限即刻到。衛戍總部函電室。五密速送趙芷青先生鑒。魚電諒達。黨事既可告一段落。上月儉電所言列名宣言次第。擬以汪先生居首。我次之。以下按年歲一節。不如汪先生居首。以下即按年歲大小爲次第。希照辦。屆時並代我簽名可也。山印。〔二〕趙丕廉等復閻電 特急。太原閻總司令鈞鑒。密。前奉魚酉電。總座對簽名次序。願按年歲列後。今午將原電向各中委提出。大家僉欽佩總座謙讓美德。惟因總座爲首要之人。堅決主張

仍列名第二。以下再按年歲大小爲次第。特此奉知。趙丕廉冀貢泉叩文成。(三)閻再復趙丕廉電。限即刻到。北平衛戍總部函電室。譯轉正青先生鑒。文電悉。密。即由育堂代表次隴啓予簽名可也。山元。(四)馮玉祥致黃少谷電。(銜略)黨務問題。已有解決辦法。在倒蔣戰線上。不啻增加十萬生力軍也。兄與瑞伯(鹿鍾麟)子良(薛篤弼)即請吾弟代爲簽名爲盼。兄馮玉祥。(五)胡宗鐸致麥煥章電。懷仁堂何子奇先生轉麥慕堯兄勛鑒。並轉陳公博趙正青覃理鳴傅沐波冀育堂諸先生勛鑒。昨得虞電。比已奉復。計邀鑒察。弟恐不能即日來平。請慕堯兄代德鄰(李宗仁)季寬(黃紹雄)兩同志簽名。並盼慕堯兄電復。弟胡宗鐸佳。

簽字之際係由秘書田象奎手持總宣言正本。就各委員代表前簽字。由司儀員俞家驥首呼。「汪委員兆銘簽字。」即由郭泰祺代汪簽名。並在汪名下書「郭泰祺代」四字。次由趙丕廉代閻錫山簽字。其簽字次序如下。(一)汪兆銘。(郭泰祺代)(二)閻錫山。(趙丕廉代)(三)王法勤。(四)謝持。(五)馮玉祥。(黃少谷代)(六)柏文蔚。(白雲梯代)(七)鄧澤如。(鄒魯代)(八)陳嘉佑。(劉況代)(九)鄒魯。(十)覃振。(十一)趙戴文。(冀貢泉代)(十二)李宗仁。(麥煥章代)(十三)黃紹雄。(麥煥章代)(十四)許崇智。(謝持代)(十五)朱霽青。(潘雲超代)(十六)趙丕廉。(十七)陳璧君。(潘雲超代)(十八)張知本。(十九)茅祖權。(二十)勳克武。(覃振代)(二十一)陳公博。(二十二)顧孟餘。(陳公博代)(二十三)潘雲超。(二十四)陳樹人。(劉況代)(二十五)鹿鍾麟。(黃少谷代)(二十六)商震。(冀貢泉代)(二十七)白雲梯。(二十八)薛篤弼。(趙丕廉代)(二十九)郭春濤。(白雲梯代)(三十)傅汝霖。

〔通知第一次談話會日時及預定討論事項〕各委員原定于十三日成立大會散會後。即舉行第一次談話會。討論一切進行事宜。繼因連日籌備極辛勞。十三日天氣又復炎熱。故臨時改於十四日下午二時舉行。通知于十三日晚已發出。原文如下。「茲訂於七月十四日下午二時。在懷仁堂會議廳開談話會。務希准時出席爲荷。此致。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擴大會議啓。」預定討論事項爲(一)慰勞前方將士電稿。(二)催促遠道各委員來平電稿。並定兩項電文。由冀貢泉趙丕廉起草。于十四日通過後。即行拍發。覃振更擬于三日以內。親赴前線對各將士加以精神上之慰勞。聞其行程擬先赴石莊。小作勾留。與最高軍事當局接洽。請爲電知各軍後。再沿平漢線南下慰勞。以次再赴隴海津浦兩路云云。又趙冀等十三日已將開會情形電聞報告。原電略謂(上略)開會人數。委員十一人。代表五人。中外記者七十餘人。來賓百餘人。典禮極隆重。各機關商號民衆均懸國旗慶祝。氣象煥然一新。(下略)

〔擴大會議宣言〕提前特急。全國各省市黨部。海外總支部。各民衆團體。各省市政府。各軍師旅將士。各報館公鑒。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擴大會議。於本日正式成立。發布宣言如左。本黨受總理之指導。以担負國民革命之使命。最近數年。以同志之努力。民衆之傾向。以實現三民主義及一切根本政策。乃蔣中正背叛黨義。篡竊政權。本黨組織爲民主集中制度。蔣則變爲個人獨裁。僞三次代表大會。指派圈定之代表。數在百分之八十以上。本黨目的。在扶植民主政治。蔣則託名訓政。以行專制。人民公私權利。剝奪無餘。甚至生命財產自由。一無保障。以致黨既不黨。國亦不國。去歲以來。分崩離析之禍。皆由此釀成。蔣不惟不悛。且方以摧殘異己屠戮無辜爲快心之具。綜其罪惡。實不容誅。同人等痛心疾首。

誓爲本黨去此敗類。爲國民去一盜賊。務以整個的黨。還之同志。統一的國。還之國民。在最短期間。必期依法召集本黨全國第三次代表大會。解除過去之糾紛。掃蕩現在之障礙。使本黨之主義及政策。得以實現。同時並須根據總理十三年十一月北上宣言。召集國民會議。使人民迫切要求。得以充分表現。而本黨爲人民謀解放之主義及政策。得以在會議中與人民意思合爲一體。同人等認爲黨國目前最亟之圖。謹以精誠結合。一致共同努力。尅日成立中央黨部擴大會議。以樹立中樞。俾關於大會及會議之籌備以及一切黨務之進行。皆得所指導。望我全體忠實同志。一其心力。以濟艱難。一切睚眦之見。意氣之爭。皆當去之務盡。內以自固。外以禦侮。黨國安危。實繫於此。敢掬腹心。惟共鑒之。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擴大會議。汪兆銘、閻錫山、王法勤、謝持、馮玉祥、柏文蔚、鄧澤如、陳嘉佑、鄒魯、賈振、趙戴文、李宗仁、黃紹雄、許崇智、朱霽青、趙不廉、陳璧君、張知本、茅祖權、熊克武、陳公博、顧孟餘、潘雲超、陳樹人、鹿鍾麟、商震、白雲梯、薛篤弼、郭春濤、傅汝霖元。

〔提議宣言〕提前特急。全國各省市黨部海外總支部各民衆團體各省市政府各總司令各總指揮各軍師旅長將士各報館鈞鑒。蔣逆中正。叛黨之罪。擢髮難數。其最大者。就黨之實質上。則盡棄總理所遺留之主義及政策。對外斷送國權。對內則戕賊民衆。就黨之形式上。則盡毀民主集權制度。造成個人獨裁。更不憚以指派圈定之法。製造所謂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以遂其壟斷之慾。馴至黨內分崩離析。禍亂相尋。迄無寧日。最近閻馮諸同志呼籲和平。而蔣逆悍然不顧。必欲窮兵黷武。盡除異己而後快。全體武裝同志。乃不得不再接再厲。與蔣逆作殊死戰。斬除禍本。以全黨基。本會自去春以來。因蔣逆盤居南京。篡奪黨部。雖

命令同志秘密工作。不改其常態。然已無公開行使職權之機會。今者討蔣運動。日益擴大。撥度形勢。本會應即日移設北平。以資領導。惟本會執監各委員。於十六年秋間分共之役。有共黨黨籍者。已經開除。最近蔣逆中正及附逆諸人。甘心叛亂。實已喪失委員資格。所餘守正不阿之同志。或尙身處危地。不能北來。或受蔣逆壓迫。逃亡海外。能參與全體會議者。實無多人。事實如此。不能不有以濟法理之窮。現在海內同志。群起討賊。不可不謀才力之集中。爲此議決提出組織中央黨部擴大會議。凡前在中央及現在負重要責任之同志。均應一致參加組織。以期中樞之充實。共荷艱鉅。並籌備第三屆全國代表大會。以奠定黨國之基礎。特此宣言。中國國民黨第二屆中央執行委員會元。

〔贊成宣言〕提前特急。全國各省市黨部海外總支部各民衆團體各省市政府各軍師旅將士各報館公鑒。本黨自十四年三月總理逝世後。第一屆中央執監委員會。鑒於共產黨謀害本黨以害中國。爰於是冬在北平西山總理靈前。開第四次全體執行委員會。決議肅清共產黨。並移中央執行委員會於上海。嗣於民國十五年三月。在上海開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選出第二屆中央執行委員。成立本會。繼續清黨及一切工作。迨十六年。寧漢兩中央執監委員會。先後清黨。全黨主張。既以一致。全黨團結。無或異議。是年秋。乃合滬寧漢三方中央執行委員會。成立中央特別委員會。未幾蔣逆中正。用不正當手段。破壞團結之黨。以攫黨政之權。本會曾迭次宣言。予以否認。乃蔣逆終無覺悟。借本黨之名。肆個人之慾。一切行爲。實違反本黨主義。一切用人。悉屬自己爪牙。以致對外則喪權墜禍。對內則殘民害衆。更於十八年春。開其私造之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復張皇軍事。激持異己。殆無虛日。中經閻馮兩同志委婉勸告。蔣逆不惟不聽。反欲肆

其兇鋒。荼毒天下。故各省武裝同志。忍無可忍。毅然奮鬥。誓於黨的指導下。掃除蔣逆。決無反顧。本會本向來團結全黨之精神。當此討蔣軍事緊急之際。尤非有團結全黨之組織不可。現在汪精衛諸同志及現在負重要責任之同志。提出組織中央擴大會議。本會認為必要。為此議決贊成。共同組織中央黨部擴大會議。以期中央充實。克負艱鉅。並籌備第三屆全國代表大會。以奠定黨國之基礎。特此宣言。中國國民黨第二屆中央執行委員會元。

◀ 三 民 半 月 刊 ▶
第 四 卷 第 九 期 目 錄

- 國際的農業恐慌
- 我國土地稅對於農村經濟之影響
- 民生主義的基本認識
- 社會進化與政治現象
- 中國工業化問題
- 資本主義在中國農業上的發展形態
- 中國現社會的解剖(續)
- 戰後新資本主義之崛起及其分析
- 蘇俄的公民資格
- 中國土地問題與資本問題之檢討
- 時事提要

| | | | |
|------|-----|-----|------|
| 零售每期 | 宣報紙 | 每冊 | 二角五分 |
| 訂閱半年 | 宣報紙 | 十二冊 | 二元六角 |
| 訂閱全年 | 宣報紙 | 廿四冊 | 三元二角 |

(郵費俱加一成)

(發行處)北平西四南豐盛胡同乙廿二號三民學社

(分售處)各省埠各大書局

注意

(優待辦法)

凡屬民衆團體及教育機關，訂閱者，均按九折計算；但以蓋有機關或學校之圖記為憑，否則無效！

禁烟

東交民巷駛出載毒汽車

報載七月五日下午一時餘。有藍色大汽車一輛。由東交民巷保衛界內駛出。風馳電掣。向齊化門沿平津汽車路向天津開行。斯際公安局方面。已接得探報。謂該汽車內滿載違禁物品海洛英金丹等物。係某外國洋行代為包運至天津銷售者。公安局得信後。即以電話令知齊化門外東郊警察署派警沿途截獲。東郊警察署奉令後。即飛飭各段派出所巡警。沿途追截。乃有東郊警察署交通隊巡警劉尙清。在齊化門外東巖廟迤東地方。窺見該汽車由西迎面飛馳而來。當即向前迎截。並喝令停駛。以便檢查。詎該汽車竟熟視無睹。仍飛馳疾行。比及行近劉前。劉急行躲避。已措手不及。當被汽車撞倒於地。傷勢危重。該汽車闖傷警士後。仍向前逃走。頃刻之間。已不知去向。斯際東郊警察署業已聞訊。派警趕到。當將劉拾送城內協和醫院救治。惟因傷勢甚重。恐有性命危險。一方該管東郊警察署呈報公安局。用天津長途電話通請沿站軍警代為阻截。並派警士乘坐汽車尾隨追趕。據聞該汽車有已在魏善莊附近被獲之說。但詳情尙未確知也。

民國十八年山西全省查獲烟丹案統計表

(二續完)

| 縣名 | 在官人員查獲數 | 縣區警各村人保衛團保安警稽查隊或陸軍查其他協助人員查獲數 | 共查獲案數 | 烟土總數 | 金丹總數 | 料面總數 |
|----|---------|------------------------------|-------|------|------|------|
| | | | | | | |

山西村政旬刊 禁烟

| | | | | | | | | | | | | | | |
|----|-----|-----|---|---|--|----|---|---|--|-----|----|-------|----|-----|
| 猗氏 | 三 | 一八八 | | | | | | | | 一八二 | 一八 | 二八四七六 | 一四 | 二五 |
| 臨晉 | 二六 | 一 | 一 | | | 二四 | 一 | | | 二六 | 二二 | 二八七六一 | | 二二〇 |
| 代縣 | 一五〇 | 三三 | 一 | | | | | 一 | | 一七九 | 三三 | 二九七六一 | | |
| 崞縣 | 一五〇 | | | 四 | | | | 四 | | 一四〇 | 三三 | 二八六一 | | |
| 繁峙 | 二二 | 三三 | | | | | | 一 | | 九九 | 六 | 七四二五 | | |
| 五台 | 三三 | 一 | | | | | | | | 二六 | 八 | 三三 | | |
| 右玉 | 三〇 | 一 | | | | 五〇 | | | | 一七三 | 八 | 一〇一〇 | | |
| 山陰 | 二〇 | 二 | | 一 | | | | | | 一〇九 | 四 | 二七四三 | | |
| 應縣 | 一〇 | 二〇 | 二 | | | | | | | 一六四 | 七 | 八八九三 | | |
| 靈邱 | 六 | 二 | 三 | | | | | | | 七〇 | 一 | 四五七 | | |
| 天鎮 | | 二五 | | | | | | | | 三三 | 三 | 一〇一〇 | | |
| 陽高 | 盟 | 二六 | 三 | 八 | | 二 | | | | 八一 | 五 | 三〇七六 | | |
| 廣靈 | 八 | 三 | | 八 | | 三 | | 二 | | 四二 | 一 | 二九七八 | | |
| 渾源 | 二 | 一五 | 三 | | | | 二 | | | 一八六 | 三 | 二六三三 | | 三二 |
| 懷仁 | 三 | 九〇 | 三 | | | | | | | 一〇一 | 一四 | 九三六 | | |
| 忻縣 | 一五 | 三 | | 一 | | | | | | 一〇 | 一八 | 一三〇八七 | | |
| 定襄 | 二 | 八 | | | | | | | | 六 | 五 | 一六九 | | |

| 考備 | 總計 | 寧武 | 神池 | 偏關 | 五寨 | 保德 | 河曲 | 大同 | 左雲 | 平魯 | 朔縣 | 靜樂 |
|---|----------|------|------|------|-------|-------|-------|-------|--------|--------|-------|------|
| 查本年總抓獲案數除陽曲縣案數無法稽考外其餘各縣共為二萬零零一十六案就中人民保衛團兩項抓獲者為四百四十案與總案數比較佔百分之二強合併聲明 | 10374 | 174 | 11 | 101 | 5 | 140 | 64 | 24 | 55 | 40 | 16 | 6 |
| | 288 | 1 | 11 | 101 | 5 | 140 | 64 | 24 | 55 | 40 | 16 | 6 |
| | 273 | | 2 | | 1 | 1 | 1 | | 1 | | 2 | 1 |
| | 17 | | 3 | 4 | 1 | | 10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211 | | 1 | 6 | | 5 | 6 | | 6 | 6 | | |
| | 100 | | | | | 3 | | 19 | | | | |
| | 191 | | 3 | | | 1 | 2 | 2 | 1 | | | 4 |
| | 1743 | 151 | 13 | 13 | 104 | 15 | 33 | 285 | 101 | 43 | 36 | 51 |
| | 2594 | 8 | 15 | 2 | 3 | 48 | 50 | 3 | 14 | 24 | 15 | 11 |
| | 17732953 | 7409 | 7631 | 2613 | 25083 | 13056 | 56639 | 26231 | 110793 | 230871 | 13866 | 3827 |
| | 2797569 | | | | | | | | | | | |
| | 633317 | | | | | 16 | 15 | 2051 | | | | |

辦理烟丹案賞洋一覽表

查烟丹案賞金係由縣按期呈報省政府經核准後施行此項指令文件除由山西政報登載外自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將所辦各案彙集製表陸續登載以供衆覽

山西村政旬刊 禁烟

| 縣名 | 查獲人 | 被查獲人 | 賞金數 | 核准日期 | 附記 |
|-----|------------------|-------------------|------|-----------|----|
| 縣 | 公安局 | 姬小毛 | 五元 | 十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 |
| 高平縣 | 巡官衛周屏帶警會同第四區區長派警 | 閃電福吳希泥及逸犯吳福仁等五十餘人 | 五百元 | 全 | |
| 沁水縣 | 公安局長崔勤 | 李文會 | 五元 | 十一月十五日 | |
| 浮山縣 | 第四區區長震長 | 張威 | 五元 | 全 | |
| 全 | 稽查長丁基俊 | 韓舉魁 | 五元 | 全 | |
| 全 | 稽查長湖長 | 朱得洪 | 五元 | 全 | |
| 全 | 禁烟稽查隊長倫 | 賈守業 | 五元 | 全 | |
| 平魯縣 | 張秉 | 孟四小 | 五元 | 全 | |
| 全 | 縣警佐署書記 | 吳春秀及逸 | 三十五元 | 全 | |
| 河曲縣 | 公安局 | 孫有德 | 五元 | 全 | |
| 平陸縣 | 憲兵安福泰 | 謝小喜 | 二十元 | 全 | |
| 汾縣 | 第二區區長 | 趙清泉 | 二十元 | 全 | |
| 全 | 公安局長 | 武相州 | 七十元 | 全 | |
| 全 | 衛福成 | 衛高望等 | 七十五元 | 全 | |
| 全 | 侯蛇娃 | 侯蛇娃 | 七十五元 | 全 | |
| 全 | 劉鳳雲 | 劉鳳雲 | 十元 | 全 | |

| | | | | | | | | | | | | | | | | |
|-----------|-------|------------|--------|--------|----------|--------|---------|-------|---------|--------|--------|----------|---------|---------|---|---|
| 曲沃縣巡官帶警 | 應縣公安局 | 沁水縣第四區助理帶警 | 稷山縣公安局 | 蒲縣第三區 | 虞鄉縣巡官黃延雙 | 太公原安局 | 全 | 全 | 全 | 全 | 全 | 河津縣 | 芮城縣 | 全 | 全 | 全 |
| 常石杏林等八十五元 | 蕭天金五元 | 環明孩十元 | 段志中五元 | 薛狗娃十元 | 廉善都三十五元 | 路鳳圖五元 | 薛乾子七十五元 | 武河圖十元 | 王四旺二十五元 | 馬金狀二十元 | 張楊氏三十元 | 任中桂一百三十元 | 張有兒二十五元 | 衛警吉子唐十元 | 全 | 全 |
| 全 | 全 | 十一月二十日 | 全 | 十一月十九日 | 全 | 十一月十八日 | 全 | 全 | 全 | 全 | 全 | 十一月十七日 | 全 | 全 | 全 | 全 |

山西村政旬刊 禁烟

山西村政旬刊 禁烟

| | | | | | | | | | | | | |
|---------|--------|-----|-------|--------|--------|--------|---------|--------|---------|------|---------|-------|
| 公太 | 安原 | 興 | 中 | 陽 | 河 | 公太 | 興 | 公太 | 永 | 永 | 孝 | |
| 安原 | 全 | 全 | 全 | 全 | 全 | 安原 | 全 | 安原 | 全 | 全 | 全 | 全 |
| 局市 | | 縣 | 縣 | 縣 | 縣 | 局市 | 縣 | 局市 | 縣 | 縣 | 縣 | 局市 |
| 巡官楊得山 | 稽查隊 | 公安局 | 稽長光照隊 | 稽長韓慶麟隊 | 稽長丁占魁隊 | 探警段萬泉等 | 安局 | 第一區署警員 | 稽查隊分隊 | 稽查隊 | 公安局長 | 公安局警士 |
| 高正清等 | 陳世高及逸犯 | 白來富 | 賀中玉 | 明等四人張萬 | 李銀動張賢 | 王春林 | 白奴拴一百 | 喬郭氏 | 王油樓 | 張元慎 | 王清貴 | 王全書 |
| 五元 | 三百三十元 | 五元 | 五元 | 四百五十元 | 十五元 | 五元 | 元 | 元 | 元 | 四十五元 | 五元 | 三十元 |
| 十一月二十六日 | 全 | 全 | 全 | 全 | 全 | 全 | 十一月二十五日 | 全 | 十一月二十四日 | 全 | 十一月二十三日 | 全 |



村政大事記

十八年

三月四日。訓令各縣縣長將溺女事訂入村禁約並籌擬獎勵育女辦法。令曰。查近來各縣壯年男子不能娶妻。實居多數。皆由相沿溺女。成此現像。其因貧不能養育者固亦有之。而中上人家恒以生女為不幸。積習既深。流毒無窮。設不急思挽救。於國家存亡。社會治安。有極大關係。為此令仰該縣長特加注意。除將溺女一事。令各村訂入村禁約。從嚴查禁。處罰外。並曉諭紳民。如此種惡習不除。必起社會恐慌。剴切言明。以促省悟。一面籌擬育女獎勵辦法。呈報備核。切切此令。

公布訓練村監察員簡章。規定訓練村監察員明瞭監察職務及執行手續為宗旨。村監察員於每年改選完竣後一月內。由縣斟酌地方情形。分區或分段擇適中地點舉行訓練。村監察員訓練期限。以三日至五日為度。訓練人員。由區長或小段主任充任之。村政實察員在縣時。亦應幫助訓練。訓練事項。以村監察委員會簡章清查村款條例及其他有關監察職務之令文為主。村監察員受訓練時。所需食宿費。由村公款內支出。但每人每日不得過三角。村監察員每年訓練完竣後。由區長或小段主任將訓練情形呈報縣政府轉報省政府備查。縣區訓練村監察員是否認真。成效若何。應由村政實察員隨時查報。

三月五日。函諭各縣長村長副連任三年者不得再選。函曰。查村長連任不得過三年。業經本府第四號訓令。遵辦。併布告村民注意。公選在案。近有少數縣分。仍復電請續委連任三年以上之村長副者。均經本府照章批駁。現值改選之期。務須預向村民說明。切勿再選出連任三年以上之村長副。以符定章。本府村政實察員。行將到縣。倘經查出前項情弊。仍須行縣重選。幸勿圖一時之省事。增多次之煩勞。是爲至要。此致各縣長。省政府主席閣啓。

三月九日。訓令各縣勸告農民改良牛羊。令曰。查畜牧關係實業。至爲重要。山西農民普通最多之家畜。厥惟牛羊。惟鄉間狃於舊法。不知改良。交配任其自然。飼養亦多不周。以致牛羊種類日形退化。無進步之可言。長此以往。何以利民生而資補救。本府前定模範牧畜場原有外國種牝牛與民間牝牛交配規則。業經公佈。並令發該縣查照辦理。各在案。茲再爲推廣普及起見。特擬就勸告農民改良牛羊通告。附以利益說明。印發該縣。除分令外。合亟令仰查照。一面將發去通告。就該縣境內。於通衢大道處所。結實張貼。一面由該縣長督同掾屬區長等。於下鄉時。與人民切實講演。改良牛羊種之利益。及交配之手續。總期人人了解。使全省牛羊得以悉數改良。以副本府提倡家家有餘之計畫。是爲至要。並將辦理情形及張貼通告處所具報備查。(附勸告農民改良牛羊通告)查飼養牛羊。爲農家副業之一。關於農民生計。極爲重要。牛力可代耕種運輸之用。羊糞可作農田肥料之需。此種利益。盡人皆知。此外更有最大之利益。如多養乳牛。可以榨取牛奶。多畜綿羊。可以剪收絨毛。現在牛奶絨毛兩項。一爲普通衛生食品。一爲國貨織物原料。用途極廣。價格亦高。倘能提倡普及。實爲計劃家家有餘之一

部。惟一般養牛羊之家。狃于舊法。不知改良。交配任其自然。飼養亦多不周。以致牛羊種類。日形退化。毫無進步。坐視美利自甘放棄。言念及此。誠爲可惜。本府迭次派員致查各縣牧畜情況。深知沿用舊法積習。各處皆然。若不設法改良。殊不足以利民生而資補救。現擬除省城西門外及交城奇嵐等處原有模範牧畜總分各場外。再添設分場數處。即用外國買來之優良乳用種牛及毛用種羊。專與民間牛羊無償的交配。以資改良。特恐一時不能推廣。又擬於畜養牛羊較多地方。分別設立出張所。以便交配。並不時派員巡迴講演指導技術上一切事宜。總期人民深知交配之手續。換種之利益。庶使全省牛羊。得以悉數改良。以副本府提倡家家有餘之計劃。使人人均能做好人有飯吃而已。爲此通告。仰各養牛羊之家。務宜特別注意。每屆交配之期。迅速牽引牝牛牝羊。赴就近之總分各場交配。種增加繁殖。茲再將用外國種牛羊交配生產所增之利益說明如次。一用模範牧畜場種牛交配所生之牛。體質強壯。力量較大。每日耕地載物之工作。較舊有種牛能增加一倍。二改良牛不但體質強壯。氣力較大。且使役年限亦較舊有種牛延長三四年。三舊有乳牛之產乳量。每日至多不過五斤。改良牛之產乳量。平常每日極少亦可榨取十五斤。除犢牛食用五斤外。尚餘十斤。每斤以現在市價一角六分計。每頭每日能收入洋一元六角。四舊有種羊。每年產毛量搔一次剪一次。平均不過一斤。用模範牧場之美利種特羊交配所生之改良羊。春秋剪毛二次。平均亦能剪毛八斤。每斤約以市價四角二分計。每隻每年能收三元三角六分。五舊有種羊。因尾部肥大。交配困難。受胎不易。生產數較少。改良羊無此弊。六改良羊體格碩大。排洩糞尿。較舊有種羊爲多。農家肥料既增。收穫量亦因之而

加。七改良羊體格碩大。宰殺後不獨分量較多。且纖微細小。肉亦肥美。八改良牛之繁殖力較舊有種牛特強。以模範牧場經驗所得。舊有種牛每百頭中每年產生犍牛不過五十頭。而改良牛每百頭中能產生七十頭。九改良羊之繁殖力較本省羊尤強。據近年孳生成績報告。每百隻中能產生羔羊八十隻以上。而本省羊產生之羊。不過百分之五十。十改良牛羊之飼養管理及所用之草料。與舊有之牛羊相同。而一切之收入。較舊有之牛羊加多。以上所述十種利益。均由模範牧畜場十餘年試驗所得。凡我農民。快來一試。方知言之不謬。況現在生活程度日高。農民生計日艱。若不速從牧畜方面着手改良。何以養身家而增收。如對此通告辦法尙有不了解之處。應向農礦廳詢問。以便派員指導。務使做到家家有餘地步。方不負本府提倡牧畜之至意。

三月十五日。電示高平縣政府選舉村長法。電曰。虞電悉。村長連任不得過三年。係各就本職而言。曾充過村副三年以上。如此次被選爲村長。亦可委用。省政府主席閻寒印。

函令各縣實察員查報連任三年以上之村長副。函曰。查村長副之良否。關係村中禍福甚大。故規定每年春節後。照章改選一次。又以村長副連任過久。易生弊端。特于本年一月致字第四號訓令各縣認真監選。併將村閭鄰長選任簡章第四條。修改爲村長副連任不得過三年。各在案。近來仍有少數縣分。電請續委連任三年以上之村長副者。均經本府依章批駁。併函知各縣選舉村長副時。預告村民。切勿再選出連任三年以上者。以免查出行縣重選多費周折。究竟該縣對此是否認真舉辦。選出之村長副中。是否仍有連任三年以上者。仰即切實查察。函報備核。是爲至要。

三月二十一日。公布查禁販吸毒料辦法。規定本辦法所稱毒料。係指嗎啡高根安洛因等及其化合質料而言。沿邊各縣及沿鐵路禁烟稽查隊。對於入境行人。均應特別注意稽查。以防毒料輸入。各縣縣長應督同員屬。將販吸毒料嫌疑人。注意查明。登入簿冊。太原市應由太原市公安局長。會同市政公所督飭各區署長警及各街閭鄰長協力查禁。各機關員役。均由該主管長官負責檢點。如有販吸毒料者。應即斥退。送交法院懲處。各機關長官對於所屬員役。如不認真檢點。經人舉發有販吸毒料確據者。除將本人依辦理外。並予該長官以嚴重處分。各機關長官如有販吸毒料情事。經人舉發有確據者。依法懲辦。

本處產育研究會第二十七次常會紀錄

時間 十九年七月一日上午十二時

地址 本處辦公室

出席者 陳會長敬棠 呂會員生才 安會員壽增 潘會員道融

缺席者 張會員省 張會員振福

列席者 周贊馥 趙正楷

主席 陳會長

紀錄 趙正楷

(一)行禮如儀

(二) 討論事項

(1) 呂會員生才繼續上次提出常用西葯淺釋(一)防腐藥一則決議編登村政週報及旬刊
又提出雇用乳母應注意的事項七則一、血族、二、體格、三、性質、四、年齡、五、產期、六、乳房、七、乳汁、決議編
登村政週報及旬刊

(2) 安會員壽增提出正常調理接產的數件事決議編登村政週報及旬刊

(3) 潘會員道融提出因飲食失宜及食物中毒而起的各種疾病決議編登村政週報及旬刊

本刊啓事

本刊向係由閱者直接訂購未設代售處所惟因社址設於省政府村政處購置頗感不便茲承閱者函商特託太原鐘樓街范華製版印刷廠爲本刊總代售處愛閱諸君請逕向該廠購閱可也此啓



孕婦產後的染菌病及治法

安壽增

這種病的原因。是因爲產時或產後細菌染及產道所致。其尋常感染的細菌。多爲鏈點球菌。金色膿。葡萄球菌及淋雙點球菌。在此數類菌中。病者或只感染一種。若感染鏈點球菌。則病重而危險。蓋細菌由產道而入。或只限於陰道裂處。或速傳入子宮口腔。若染毒深重。其菌則由子宮之淋巴管而能染至卵窩及卵巢。甚者其子宮鄰近的組織及腹膜等處皆受其毒。病症就要重了。此外更有因產後染菌。致產婦患腐血症的。細菌雖未由產道入血內循環。而血中膿菌所生之毒。被傳入血內。而成膿毒血病。即所謂菌患瘧症。患此症者其大腿股顯白腫。即股血管內成血團。此乃由於子宮內之靜脈或鄰子宮組織之靜脈發炎。傳至股處。使股的靜脈及組織亦發炎。若因股靜脈有血團。則其腫自足而漸升至股。若子宮鄰近組織發炎。則自股而降至足。然此二患。皆可令腿腫痛。患血管內血團的人。則於股總靜脈處捫之略痛。並現發炎的紅線。這種現象。多數由於醫士或接產者所用之器物不潔。或由於陰道或接產者之手有傷口染入。故醫士或接產士之手。務須清潔。其所用的物品。尤要消毒。方可使用。餘如產婦的被褥及產墊。更要完全滅菌。則此症自可減少。有時因孕婦在陰道或子宮頸處。先有寄存的細菌。產後其病加劇者。或輸卵管及卵巢前生膿。因生產而破裂。以致腹膜發炎者。亦所見多有。產後染細菌多在子宮內膜發炎。此症或現於產後

二十四小時。惟於三四日發現者最多。其症狀則爲病者精神不爽，頭痛發熱，略有寒戰。腹下部捫之覺痛。體溫加高至一百零三或四度。脈速而惡露加增。且雜有鮮血或膿。若染鏈點球菌。則無惡露。否則必雜腐菌。且子宮內膜有腐質。子宮內膜發炎時。其淋巴管常閉。故易傳染於腹膜及其鄰近處。而病人因此得腐血病及毒血病者。亦所在多有。凡雜染腹膜炎者。初則腹疼。先由腹下部漸至全腹。後則腸癱患而肚膨脹。甚者產後十日即可致死。故須注意。產後染菌病的治法。(甲)預防法。接產者的手及器具物品。均須細心清潔消毒。勿妄用陰道灌洗法及診察法。多用腹外及大腸診查法。若遇陰道破裂。宜縫合之。以免傳過粘膜。爲害更烈。(乙)局部治法。陰道若有死腐處。宜塗酒精或膿石灰酸。去縫線後。亦須查其附屬物及寬韌帶如何。如查得子宮內有碎物。宜用消毒食鹽水灌洗子宮。惟染及子宮外者。則無須灌洗。(丙)週身治法。病者宜臥床靜養。床頭墊高。食稀淡食物。如牛奶雞蛋肉湯爲最好。心力不足者。以士的年及毛地黃酒十五滴補之。每日二三次。再用腿熱藥貴林二三厘。並用麥角流膏三十點。使淋巴管閉合。再于皮下或肛門內注射鹽水。通利大小便。最近有人提倡用靜脈注射二百二十紅藥。其注射溶液的配合法。即用百分之一之溶液三十西西。用汽水配製。此法近人用之。收效很大。或注射鳥路透品液。亦見奇效。

本處啓事

本處出版之山西村政彙編承各省縣政府暨各界諸君函索購閱者甚夥茲爲便利起見特托太原晉新書社代售愛閱諸君請向該社購閱可也此啓



各縣辦理息訟會成績概況

十六年七月至十七年六月據實察員報告

解縣 查該縣縣長暨承審員經委督促對於十三年告知辦法前二條均能認真遵辦而其他據區各員亦能分別下鄉實心提倡鼓舞所有原無訟村莊及因息訟會調息公道無訟村莊除列榜週知并贈以里仁爲美守正無偏等字發貼息訟會門首以招激勵外又經該縣長口頭贊揚以期激勵村禮讓興趣其現仍訟多之村莊則由該縣長督同各區長以訟爭結怨耗財傷和等語隨時勸諭期挽訟風至各村息訟會及各公斷員除西屬張息會過村人有爭訟事件搗鐘請求調處者令當事人出錢一吊文情事經委當面糾正外餘尙不聞交納會費及專橫不公各情弊統計該縣有七十五村一年以內縣政府受理民事案數六十九起息訟會受理案數二百五十三起經調息案數二百二十三起其不報案件數三十起

大寧 查該縣所屬各村息訟會調息案件多能和平了結該縣長暨承審員亦能遵照十三年告知辦法前二條實行辦理以故該縣政府一年以內受理民事案數僅二十一一起而息訟會受理案數六十四起經調息案數五十七起其不報案數七起而已惟該縣交通不便民智蔽塞各村長副及公斷員率皆不學無術而村民爭執又多瑣碎無味且村與村之相距非坡即山往來惟艱若遇事召集各公斷員往往

不能到規定人數調息一事無非出自二三無識村長副之評斷其間雖不免有強執專橫不公各情弊然強制當事人繳納會費之情事實屬絕無而僅有其他掾區各員除下鄉勸催徵發之軍需糧等款時連帶提及息訟會外并無專心致力提倡鼓舞者此該縣辦理息訟會之概況也

霍縣 查該縣自辦理息訟會以來訴訟案件頗見減少該縣長及承審員對於十三年告知辦法前二條亦能認真遵辦所有掾區各政治工作人員對於所屬各村息訟會除各區區長不時下鄉分別考查指導并講解息訟會之好處外餘皆不負責任一味聽各村之自然辦理惟各村息訟會暨各村長副並公斷人員經委詳查尙無強制當事人交納會費及強執專橫不公厭煩各情弊特聞有少數村莊因零散之故每遇調處訟事時公斷員率不能完全到齊耳統計該縣有六十四村一年以內縣政府受理民事案數一百四十七起息訟會受理案數二百六十六起經調息案數二百四十七起其不服案數二十起

河津 查該縣自息訟會成立以來縣區人員尙能熱心提倡故訟事較前減少計年內縣署受理民事案件二百五十三起息訟會受理案件七百五十七起調息者七百一十二起不服者四十五起對於十三年告知辦法前二條尙能認真辦理各村村長及息訟會人員強執專橫厭煩不明辦法者不無其人惟強制當事人繳納會費之情弊實無一村

蒲縣 查該縣縣長暨承審員對於十三年告知辦法前二條尙未能認真遵辦其他縣區各政治工作人員遇下鄉之便亦能查詢事由核其調處是否公允分別予以獎勵勸諭以故各村息訟會經委詳查尙無強制當事人繳納會費及強執專橫不公各情弊惟各村息訟會遇有糾葛發生請求調處時多由村

長招集兩造說合了事並非邀集各公斷員協商辦理是亟宜飭糾正者也統計該縣有十七編村一年以內縣政府受理民事案數五十九起息訟會受理案數一百三十六起經調息案數一百二十四起其不服案數十有二起

鄉竊 查該縣所屬各村辦理息訟會因公斷員散居附村遇事招集殊感困難且人民性於小事大事見官即了之惡習遇有爭端多直接赴縣起訴而不經息訟會者該縣長及承審員對於十三年告知辦法前二條雖有時詢查願未能熱心遵辦其他掾區各員間有下鄉時加以提倡鼓舞惟無具體之辦法以故各村息訟會實效甚微然強制當事人繳納會費及強執專橫不公各情弊經委詳查尙屬罕見罕有統計該縣有八十四村一年以內縣政府受理民事案數二百一十起息訟會受理案數二百五十二起經調息案數二百三十八起其不服案數十有四起

各縣辦理天足成績概況

十六年七月至十七年六月據實察員報告

榆次 查該縣辦理天足雖該縣長區掾及各員能認真查勸而一般士紳率皆袖手旁觀不加幫助其各村禁約亦未能依照執行切實罰辦所幸該縣毗連省城爲鐵路汽路必經之地文化交通較爲發達全縣天足成績純依此環境而產出計十五歲以下者爲十分之七、四二十歲以下者爲十分之五、五其總均分數爲十分之六、五惟第二區僻處山野風氣閉塞天足成績比較稍遜耳

祁縣 查該縣辦理天足事項除該縣長尙能督促掾屬各員切實下鄉認真倡導外所有各村禁約經委詳查頗能依照罰辦不稍瞻徇其一般士紳亦能熱心倡導懇切幫助又以該縣距省咫尺富戶亦多女

子各以天足爲文明相率自動而解放者不一而足故該縣天足成績甚屬優良計十五歲以下者有十分之九二十歲以下者有十分之八

太原 查該縣密邇省垣風氣較開纏足惡習已漸自動剷除加以該縣長及豫區各員熱心督促切實倡導天足成績實蔚然可觀計十五歲以下者有十分之八、二十歲以下者有十分之七惟委詳查該縣士紳未能熱誠幫助各區亦無女稽查員隨時分赴各鄉挨戶稽查所有各村禁約遇有違禁纏足事件發生概未能依照執行形同具文而已顧該縣尙無特別情形於天足進行上不無裨益云

五台 查該縣辦理天足成績斐然據委所查天足分數十五歲以下者有十分之八二十歲以下者有十分之六零四總平均分數係十分之七零二其原因以該縣縣長及豫區各員對於天足事宜均能隨時下鄉認真辦理並能熱心宣傳苦口勸導全縣士紳宣傳倡導幫助深資得力其所設之稽查員名張捷者亦頗能不辭勞瘁逐村稽查集合村民剴切講解雖偏僻小村亦均無不竭力提倡間有耳目難周不及稽查者各村亦能依照村禁約實行處辦以故該縣天足成績日起有功云

神池 查該縣縣長對於辦理天足漠不注意宣傳倡導欠具熱忱並未用女稽查員從事查勸所有各區區長亦惟縣長是視概未能認真辦理而地方士紳又屬思想陳腐腦筋頑固求能出力幫助者更屬不可多得遂致人民心理無所畏懼而纏足者日益增加雖各村村禁約不乏禁止幼女纏足之條然經委查察竟無一村能依實處辦以故該縣天足成績平均分數僅百分之二十二而已

代縣 查該縣縣長及各區長對於天足一項尙能不時下鄉招集村民爲之分別講解纏足之害天足之

利並勸令幼女入學啓迪民智而資改進所有全縣士紳於官員催辦之時亦均能熱心幫助宣傳倡導惟地方風氣閉塞人民多故步自封且以纏足陋習積重難返雖外加木底支高者不可多見而裹尖足稍者觸處皆是經委詳查其全縣天足成績分數不過十分之四強

猗氏 查該縣對於天足事項官廳則漠不注意一任自然士紳則狃於舊習未能幫助雖各區設有男女稽查員各一名然以官廳督促倡導之不力既深感孤掌難鳴之苦自難收克奏膚功之效間有查送罰辦者而縣長目覩其衣服襤褸又復處罰從輕無以儆效尤而懲疲玩遂致天足成績每況愈下計十五歲以下者有十分之四二十歲以下者有十分之一強

翼城 查該縣地處偏僻風氣閉塞除少數女學生及家庭稍開通者不纏足外餘各婦女率皆裹纏步履維艱操作不便在該縣歷任縣長不能破除情面嚴行稽查固難辭其職責而一般士紳未能熱心幫助竭力勸導亦不能不分任其咎且多有視天足爲畏途謂女子一成天足便難於出嫁者設非官紳切實督促倡導纏足積習固不易收肅清之效也姑就全縣天足成績言之計十五歲以下者有十分之四六二十歲以下者有十分之四

虞鄉 查該縣縣長及各區區長對於辦理天足事宜尙能隨時宣傳分地勸解其一般士紳亦多能熱心倡導竭力幫助加以該縣女學發達纏足惡習早已打破故雖無女稽查員之不時稽查然天足成績固無不斐然可觀惟經委詳查各村禁約雖訂有纏足處罰之條但能切實依照辦理者殊屬爲數無幾綜觀全縣天足成績計十五歲以下者有十分之七二十歲以下者有十分之六



請以晉政治冀魯豫

轉載天津益世報社評

昔子產治鄭。首重教養。曹參繼相。惟在安民。古人經營國家。並無何種妙巧。亦無何種幽渺高遠之圖。只使之各安其業。勉爲善良而已。自民國成立以來。閻總司令爲政治生命最悠久之人物。不知者或以閻氏具有何種不可思議之神通。故能保其地位。不隨時局爲轉移。其實此皆皮相之談也。閻之得力處。固在不爲禍始。不爲利先。然此究不過爲一部分之原因。並非其全部關鍵所繫。其全部關鍵最得力之點。在於注重民政。以全力治晉。樹全國模範省之先聲。自民國三四年直至今日。閻之所研究者。所擘畫者。所實力推行者。始終未嘗出此範圍。懼地方之不靖也。則改良保甲鄉團。懼公益之不興也。則提倡區村自治。懼下情之不能上達也。則召集鄉老會議。懼教育之不能普及也。則實施強迫義務之制。而且從不移動教育之基金。甚至以晉之多山。勸農民改種區田。以增收入。又鑒於晉之民風樸厚。深恐受潮流傳染。散樸漓真。乃竭力保持舊禮教。且認公教之道理純正。足以輔治化民。不惜躬自研究。並任命子姪入教。以爲民衆之導。凡此皆閻總司令治晉之苦心孤詣。至今膾炙人口者也。惟其如此。所以晉省之治績。甲乎全國。而晉省人民亦得休養生息。各樂其業。各安其居。不罹水火刀兵之劫。洵濡閻總司令德化至二十年之久。閻與晉人已同家人父子之不可須臾離。其政治生命。蓋完全建築於民衆感情之上。此所以堅固而不可拔也。

假如冀魯豫三省早有一閻總司令治理之。或不至如今日之地方殘破民生枯萎。然此三省在地理上所處之形勢。苟非經過此二十年之混亂。雖早有閻總司令。亦決無善治之可能。冀以畿輔關係。爲政治上必爭之地。魯爲南北交通孔道。在軍事上爲全盤勝負之樞紐。豫則平川大野。利於戰。不利於守。南北一有事。即以此爲全力角逐之場。就大勢看。此三省均當內戰之衝。無可避免。而且天災流行。土匪遍地。就地方之本身言。亦遠遠不如山西。今又經此最後之一幕。除河北僅受間接影響。幸未劃入戰區外。其魯豫兩省。均在火線之內。人民直接受戰事影響。室家流離。房屋燬燼者。指難勝屈。豈非空前之浩劫乎。然吾人認此三省人民雖經陽九之厄。已開一元之始。因此次之戰爲最後之戰。果能一戰而定。將永永逃出軍閥黨閥之淫威。而確立於閻總司令統治之下也。吾輩代表此三省人民。所望於閻總司令者。並非有何特殊之嘉惠與意外之恩施也。不過望閻總司令即以二十年來治理山西之政績移植於冀魯豫三省地方。使冀魯豫之人。與晉人得到同一之實惠耳。在閻氏目光中。視此三省人民。當然與晉人無殊。而此三省人民之想望閻氏。盼其以治晉者治此一方人。其情自較晉人尤爲熱烈。蓋就目前之形勢觀察。此三省當戰事之後。所需要於當局者。無過於晉省保民自治之善政。其相需之殷。較之高遠難行之黨治。實不可同日而語。第一、須使地方有切實之保障。第二、須使人民有聯合之團體。第三、須使社會有復業之機會。此三者爲三省戰後需要一日不可少緩之事。而閻總司令治理山西最得力之處。亦不出此三端。果能參酌地方情形而步趨效法之。其發揚自有一日千里之勢也。

今者魯省已佔領大半。僅剩膠東曹南一二部分。不難尅日收復。竟其全功。豫省經過杞縣之遭遇戰。已足

使南軍氣餒。不再北攻。戰局亦將由河南而轉入湖北。此兩省既完全隸屬於北方勢力之下。而又值軍事行將結束之秋。則所有地方民治之善後問題。均將次第開始。當局自不得不以全力赴之。吾人所慮者。當此青黃不接之際。一般黨人又將乘機崛起。希望包辦各地方之社會事業。操縱各地方之勞資生計。則人民甫出九幽地獄。而又陷入十八層矣。是豈閻總司令弔民伐罪之本旨乎。故吾人希望閻氏對此三省民政。無假外求。要不必迷信黨人高遠之論。但取二十年治晉之成績。參酌而實施之。使三省人民與晉人得到同一之待遇。則駕輕車就熟路。其事既輕而易舉。而人民在安全保障之下。亦可彼此聯合互相友助。以求各復其業。此今日人民最需要之回生丹。當局宜早為修合者也。

本刊啓事

本刊為宣傳烟禍喚醒同胞起見自第二卷第三十期起特闢禁烟一欄專載毒品調查及禁止方法務希海內宏達予以贊助共圖肅清如有以是項稿件見賜者尤所歡迎又本刊特載欄之烟案賞洋一覽表嗣後即改刊于本欄尙希閱者注意此啓



特載

知與行續

汪精衛

第二。我所知的我便去做。至於我所不知的。我便相信別人知的去做。不能因我不知。而強以爲知。更不能因我不知。而以爲可以不做。例如我是工程師。他是醫生。當我父母有病。我祇有請他醫。我決不能要求和。他開什麼委員會。同等發言。同等表決。若然如此。那醫生祇好溜之大吉。讓我的父母壽終正寢了。至於因我不知醫。而當我父母有病。竟說不必醫。那更是胡說。

由此言之。人類一方面固當盡瘁以求知。而一方面尤當有不知者對於知者之信任。此話如果不錯。則孫先生要人信仰先知先覺。服從其指導。又有什麼錯處。

這種顯淺的道理。難道適之還不明白。看他說道。「力行之道。不是輕理想而重實行。却正是十分看重理想知識。」這何嘗不明白。只是適之不知是有意是無意。卻作進一步的曲解道。「行易知難的真意義。只是要我們知道行是人人能做的。而知卻是極少數先知先覺者的責任。」由此曲解。而生出孟浪的批評道。「以爲知識之事。已有先覺理担任做了。中國人民。只有服從。更無疑義。」這分明看做中國國民黨裏只有孫先生一人是知的。其餘的人都只有盲從。並且當權得位的時候。便以力強制中國人民。也都只有盲從呀。我相信孫先生決不要這些不求知的人來做同志。如果有些同志。自暴自棄。不去求知。甚至於不許人

求知。那麼。只是他自己不肖。不要寫在孫先生知難行易學說的賬上。

(完)

不切事實

汪精衛

以黨治軍一句話。從前被認為「談何容易」的。如今被認為「不切事實」了。我對於「談何容易」表示同意。因為天下事不惟有知其難而為之者。並且有知其不可為而為之者。「談何容易」不是叫我們不做。正是叫我們盡力去做。所以我除了來示同意以外。更無他說。至於「不切事實」。我覺得有談幾句話之必要。當十六年四月杪五月初。我在武漢聽得譚組安稱說周鰲山說的幾句話。「自十五年三月二十日以後。無所謂軍隊中之政治訓練了。自十六年四月十二日以後。而無所謂民衆運動了。」我知道周鰲山這幾句話。是痛心的話。不是快意的話。其意以為憑你軍隊中之政治訓練。怎樣說得天花亂墜。一倒蔣介石下起戒嚴令。將機關槍架起來。就祇有鴉雀無聲了。憑你民衆運動怎樣起勁。一到蔣介石拔出指揮刀來。喊一聲殺。就只有鳥獸散了。嗚呼。誠然是痛心的話。不是快意的話。

只是從此就肯定了軍隊中之政治訓練是無用麼。不然。我們只怪從前軍隊中之政治訓練沒有做好。我們只有加緊的再做下去。期必越做越好。從此就肯定了民衆運動是無用麼。不然。我們只怪從前民衆運動沒有做好。我們只有加緊的再做下去。期必越做越好。自從革命運動發生以來。我們辦日報雜誌。被封禁了不知多少次。絕不因此而說辦日報雜誌無用。民軍起事。軍隊反正。失敗了不知多少次。絕不因此而說民軍起事軍隊反正無用。以此例比。軍隊中之政治訓練與民衆運動。何獨不然。

以黨治軍如果不切事實。那麼。何者始切於事實呢。以民治軍麼。由以黨治軍到達於以民治軍。恰如由訓

政以達到於憲政。以黨治軍尙且不切事實。以民治軍更個乎遠矣。然則所謂切於事實者。祇得一樣。是以個人治軍。

以個人治軍。誠哉事實。且其由來遠矣。自從袁世凱小站練兵以來。已開以個人治軍之模範。其結果袁世凱所練出來的軍隊。在清帝國的時候。知有袁世凱不知有清帝國。在中華民國的時候。知有袁世凱不知有中華民國。於是袁世凱仗着這些軍隊。先把清帝國推倒後。將中華民國打翻。及至袁世凱死了。然其以個人治軍的方法。却不隨以俱死。於是由一個大袁世凱變化而爲無數小袁世凱。翻翻滾滾。新陳代謝。以迄於今日。蔣介石雖不是袁世凱卵翼出來的。然而螟蛉有子。螺贏負之。已被袁世凱一疊連聲的似我似我。變化而爲無數小袁世凱之一了。試聽聽他對於他所練出來的軍隊。往往有一種三段論法的口號。「我是革命的。反對我就是反革命。」於是其軍隊也就以連環論法的口號報之。「蔣外無黨。黨外無蔣。」蔣即是黨。黨即是蔣。」這實在是得了袁世凱的真傳。並且神而明之的。所以眼前的戰事。如果蔣勝。必成爲民國二年的袁世凱。如果蔣敗。必成爲民國五年的袁世凱。蔣勝。以個人治軍。固然發榮滋長。蔣敗。以個人治軍的根芽。也未必即歸於剗絕。所以倒蔣之真實意義。不但要打倒蔣的個人。而尤其要打倒蔣的制度。即是以個人治軍制度。

(未完)

村政治的精神在村仁化村仁化的骨子在村公道

廠 刷 印 版 製 華 範

(目 要 書 新)

本廠經售滬上
 北新書局，開明書店，亞東書局，
 新月書店，新學會社，大東，大通，
 掃葉，廣益，會文，並各大書局，黨化書，
 新文化書，參考書，經史子集，漢魏碑帖畫冊，
 無不應有盡有，各書刻已備齊，恐未週知，
 特此
 奉告

本廠經售滬上

北新書局，開明書店，亞東書局

新月書店，新學會社，大東，大通

掃葉，廣益，會文，並各大書局，黨化書，

新文化書，參考書，經史子集，漢魏碑帖畫冊

無不應有盡有，各書刻已備齊，恐未週知，

特此

奉告

著 者 書

名 頁 數 版 式 實 價 內

容

A

A

苦

趣

一三〇四六開

二五

沈美瓊

南居印象記

一〇四六開

二〇

王志成

愛的教育實施記

一六四三二開

三五

朱光潛

給青年的十二封信

四五

本書仍是描寫監獄可是作法與獄中記完
 全不同他用饒有趣味的筆致寫獄裏瑣
 瑣碎碎的事情非但補了獄中記的不足竟
 然把監獄裏的苦趣暴露無遺
 當你的嘴裏嚼着椰子糖之類糖菓的時
 候你也會想想椰子之類的來歷及它的產
 地的風景習俗人情嗎這本南居印象記就
 能給你知道這一切
 教育而缺少了愛的原素便是領導兒童走
 向墳墓去不過怎樣才算愛的教育呢問
 這一句話的人就待看作者在尚公小學裏
 實施的報告愛的教育實施記

總營業處

太原鐘樓街路北

分設處

臨汾城內

汾陽城內

以上各書每日每一旬更換一次